证券代码: 873770 证券简称: 迅维股份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9月13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贺魁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参加成员、人数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037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17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,公司拟继续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3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表决回避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,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,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进行利润分配,以总股本 68,000,000 股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 元(含税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5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,037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表决回避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迅维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